

文字本体的 阐释与批评

◎ 张学军 著



Wenxue Benti de
Chanshi yu Piping

山东大学出版社

文学本体的阐释与批评

张学军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学本体的阐释与批评/张学军著.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 2018. 9

ISBN 978-7-5607-6199-2

I. ①文… II. ①张… III. ①中国文学—现代文学—文学评论—文集 ②中国文学—当代文学—文学评论—文集
IV. ①I206. 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29988 号

责任编辑:王立强

封面设计:张 荔

出版发行:山东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0 号

邮 编 250100

电 话 市场部(0531)8836300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济南景升印业有限公司

规 格:720 毫米×1000 毫米 1/16

18 印张 295 千字

版 次:201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6.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张学军，山东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文学博士。山东省当代文学研究会会长。主要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已出版的专著有《中国当代小说流派史》《鲁迅的讽刺艺术》《巴金与读书》《中国当代小说中的现代主义》《文学的情思》《中国当代文学的艺术探索》等。已发表文学论文和评论130余篇。获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刘勰文艺评论奖、齐鲁文学奖等10余项奖励。2004年被评为山东大学第二届教学名师。

目 录

第一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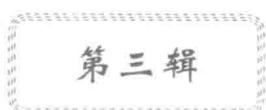
发扬真美,以娱人情	
——鲁迅美育思想略论	(3)
痛苦的灵魂,悲愤的心音	
——鲁迅小说中知识分子的心路历程	(15)
无事的悲剧,含泪的微笑	
——《孔乙己》和《外套》的比较论析	(25)
论巴金早期的人道主义	
从古典主义到现实主义	
——论王统照小说创作的转变	(41)

第二辑

新时期文学发展的逻辑行程	(51)
--------------	------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新时期市井小说的美学品格	(58)
寻根文学的地域文化特色	(69)
寻根小说的美学追求	(77)
新写实小说再评价	(85)
新时期女性写作的逻辑演进	(96)
新时期现代主义小说的历史流变	(105)
博尔赫斯与中国当代先锋写作	(119)
当代小说中的荒诞意识	(133)
新世纪：前度先锋今又来	(142)
台湾现代派小说的心理和哲理内涵	(150)
现代主义文学在中国的命运	(158)
矿难题材小说的人文关怀	(164)



邓刚海洋小说简论	(173)
《棋王》人生	(178)
旧时代天津卫的世情传奇 ——林希小说论	(185)
存在的探险家 ——论李洱的《花腔》	(193)
追求者的精神旅途 ——读残雪的《最后的情人》	(202)

弱势民众的悲苦人生	
——罗伟章中篇小说创作论	(207)
融合与超越	
——莫言小说与西方现代主义文学	(216)
《天堂蒜薹之歌》的叙事结构	(231)
多重文本与意象叙事	
——论《酒国》的结构艺术	(239)
反复叙事中的灵魂审判	
——论莫言的《蛙》的结构艺术	(254)
孙昌熙先生研治鲁迅和现代文学的成就	(266)
后 记	(279)

第

一

輯



发扬真美，以娱人情

——鲁迅美育思想略论

鲁迅是中国现代倡导、实践美育的先驱者之一，对美育有着重要的理论建树。鲁迅启蒙主义思想的核心是改造国民性，改造国民性的主体在于“立人”，“立人”的中心则是人的精神、个性的完全解放。要达到此目的，必须通过文艺和教育的社会作用来移情益智，促使国民精神的更新。而文艺的作用主要是通过文艺的美感教育来实现的。鲁迅对文艺的美感教育即美育有着深刻的认识，也有着独到的见解。这些见解虽然散见于一些文章、书信之中，但已形成了较系统完备的美育思想体系，给我们留下了一份珍贵的美育思想遗产。整理、研究、继承这份遗产，对于我们正确认识美感教育的作用，培养广大人民群众的审美能力，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有着不可低估的现实意义。

一、“以娱人情”——美育的本质

美育是借助美的形象(包括自然美、社会美、艺术美)以培养人的崇高情感为目的的美感教育。在鲁迅的著述中，美育主要是指文艺的美感教育。那么文艺教育与其他学科的教育有什么联系与区别呢？鲁迅认为文艺教育是不同于其他教育的，它有自己的规律和特性，是一种特殊的教育。他在《摩罗诗力说》中指出：“文章之用益神。所以者何？以能涵养吾人之神思耳。涵养人之神思，即文章之职与用也。”^①这儿所说的“文章”，即文学。“涵养人之神思”就是文学的职能与作用。文艺教育的独特性表现在哪儿呢？我们知道，文艺是以艺术形

^①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1页。

象反映社会生活的意识形态。它以艺术形象作用于人的精神，离开了艺术形象也就失去了自身的根本特性。文艺的教育作用是借助艺术形象而产生的，艺术形象又具有直接性和可感性的特点。鲁迅说过：文章“故其所函，遂具三美：意美以感心，一也；音美以感耳，二也；形美以感目，三也”^①。文艺的艺术形象能直接作用于人的感官，悦耳娱目，赏心怡神，以其感性力量感染欣赏者，使人受到情感上的陶冶，“使闻其声者，灵府朗然，与人生即会”^②，在“即会”中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所以，艺术形象的直接性和可感性，使文艺有着其他宣传工具和学术著作所难以取代的特殊的教育作用。

鲁迅认为，文艺“既为教示，斯益人生”^③，但并不是板起面孔教训人的“教训文学”。他在《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中说：“文艺之所以为文艺，并不贵在教训，若把小说变成修身教科书，还说什么文艺。”并以唐宋传奇为例，认为“唐人小说少教训，而宋则多教训”，所以他以为“传奇小说，到唐亡时就绝了”。^④ 文艺教育的特殊性就在于，它是通过具体可感的、生动的艺术形象唤起欣赏者的美感而发挥教育功能的。它决不能赤裸裸地进行人生说教，决不能违背艺术创作规律。它是寓教于乐，通过文艺的娱乐作用、美感作用而起到教育作用的。文艺教育就是美感教育，即美育。

那么美育的本质是什么呢？鲁迅认为：“由纯文学上言之，则以一切美术之本质，皆在使观听之人，为之兴感怡悦。文章为美术之一，质当亦然。”^⑤他在《儕播布美术意见书》中又说：“言美术之目的者，为说至繁，而要以与人享乐为臬极，惟于利用有无，有所牴牾。主美者以为美术目的，即在美术，其于他事，更无关系。诚言目的，此其正解。然主用者则以为美术必有利于世，傥其不尔，即不足存。顾实则美术诚谛，固在发扬真美，以娱人情，比其见利致用，乃不期之成果。”^⑥这儿的“美术”，并非仅指绘画，而是指广义的文艺。以上引文中所说的“美术”的“本质”“目的”“诚谛”等，都是指文艺美感教育的本质。鲁迅所说的文艺要使欣赏者“为之兴感怡悦”，“要以与人享乐为臬极”，要“娱人情”等，都是指

① 鲁迅：《汉文学史纲要》，《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344页。

②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2页。

③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2页。

④ 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319页。

⑤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1页。

⑥ 鲁迅：《集外集拾遗补编·儕播布美术意见书》，《鲁迅全集》第8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7页。

艺术欣赏者在审美过程中由艺术形象所引起的审美愉快、审美享受、审美感应等精神状态。文艺用艺术形象唤起人们对美的感应，以其情感上的激动，使欣赏者赏心悦目、陶情怡神、益智受教，达到培养人的崇高情感的目的，这就是美育的本质。

把美育的本质看作情感教育并不是鲁迅的独创。西方最早提出“美育”概念的席勒和中国的王国维、蔡元培都认为美育的本质是情感教育。但并不能以此来抹杀鲁迅美育思想的价值，只能说明鲁迅对美育本质的揭示，是一个普遍性的合乎规律的认识。同时，围绕着情感教育这一美育的本质，鲁迅发表了许多精辟的见解。

美育的本质是情感教育，但它所指的情感并不是一般的情感，而是审美情感。生活中的情感活动具有浓重的功利色彩，而审美情感虽然也暗含着特定的功利，但并不为功利所束缚。它也不同于道德情感和认知情感。道德情感直接服从于人的意志，是诉诸伦理实践的，所以它受伦理实践法则的束缚，使人们不能玩味、观赏。认知情感则受到客观规律和理性法则的约束，研治科学的人追求真理的热情，对世界充满想象力的科学假说，都要受到科学逻辑和物理法则的制约和检验。审美情感与之不同的地方在于，它摆脱了现实的利害、直接的功利主义和科学认知的束缚，具有自由的特性。审美教育就是对人的自由天性的培育。

鲁迅充分认识到文艺的审美教育有着不同于其他学科教育的特殊性质，他说，“文学和学说不同，学说所以启人思，文学所以增人感”^①。这就把二者的性质区别开来。科学的知性分析和实证性扼杀着审美情感的生动性和自由的想象力。而文艺则以具体可感的、生动的艺术形象直接诉诸人们的感官，这种艺术形象的直接性、可感性正是文艺能够“增人感”的原因。另外，作者把自己的主观情感融入创作之中，使之成为艺术形象生命的有机组成部分。观听之人在欣赏作品时，就会被艺术形象或是意境所蕴含的情感感染。那么这是否意味着文艺只能“增人感”而不能“启人思”呢？并非如此。鲁迅是在比较文艺与学说时，为了揭示二者的特质才强调文艺“增人感”的特性的。情感在人的精神活动中并不是孤立存在的，它与人的思想、性格、意志、认知、生活经历等密切相连。作者和欣赏者在创作或欣赏文艺作品时，其审美情感总是与其思想认识活动相伴随。文艺作品既蕴含着作者的情感，也包含着作者的思理，其首先通过艺术

^① 许寿裳：《亡友鲁迅印象记》，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25 页。

形象令欣赏者获得情感上的愉悦，进而使之受到思想上的启迪、影响。文艺的“增人感”是直接的，“启人思”是第二位的，也可以说文艺是通过“增人感”的中介，来起到“启人思”的作用的。所以，鲁迅强调文艺“增人感”，并不排斥文艺“启人思”的作用。

鲁迅强调文艺要“娱人情”，“与人享乐”，使人“为之兴感怡悦”，是否意味着他把文艺当作闲情逸致的纯消遣之物呢？鲁迅强调文艺的娱乐性是为了反对惩劝，反对封建阶级的文以载道；同时也是对文艺创作、艺术欣赏规律的尊重。鲁迅认为小说是由劳动后的娱乐要求而产生的。可见娱乐性是文艺的特性之一，而文艺的教育作用就潜伏在娱乐过程之中。其实鲁迅是非常看重文艺的社会功利性的，他进行文艺创作的目的就是改良社会人生，所以他坚决反对单纯的消遣娱乐。他反对将小品文写成“低诉或微吟”的“小摆设”；批评18世纪的英国小说是供给太太小姐们的消遣。他认为：“在一切人类所以为美的东西，就是于他有用——于为了生存而和自然以及别的社会人生的斗争上有着意义上的东西。功用由理性而被认识，但美则凭直感底能力而被认识。享乐着美的时候，虽然几乎并不想到功用，但可由科学底分析而被发见。所以美底享乐的特殊性，即在那直接性，然而美底愉悦的根柢里，倘不伏着功用，那事物也就不见得美了。”^①这就辩证地阐明了文艺的娱乐美感作用与社会功利性的关系。一方面，文艺的美育作用是借助艺术形象的魅力唤起人们的美感而进行的，是通过美感、娱乐作用而实现的。如果忽略了文艺的美感、娱乐作用，就会使文艺沦落为宣传品，就不能发挥文艺特有的美感教育作用。另一方面，文艺的美感、娱乐作用也必须同教育作用结合起来。如果单纯地使欣赏者愉悦、享受，像地摊文学那样一味追求感官刺激，就不能给人以健康、积极向上的影响，也就难以发挥文艺特有的美育作用。

因此，鲁迅对文艺的美感作用和教育作用的论述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二者不可偏废。对其中任何一个方面的过分强调，都会走向歧途，也违背了鲁迅的原意。文艺的美感作用是教育作用的基础，教育作用是美感作用的延伸。欣赏者总是先受到“兴感怡悦”，引起心灵的激动之后，才能进行理性的把握。这是美育区别于其他学科的独有的性质。鲁迅科学地把握住文艺的特性，把文艺的美感作用和教育作用结合起来，就准确地揭示了文艺美感教育的本质。

^① 鲁迅：《二心集·〈艺术论〉译本序》，《鲁迅全集》第4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63页。

二、“不用之用”——美育的作用

鲁迅在《摩罗诗力说》中说：“由纯文学上言之，则以一切美术之本质，皆在使观听之人，为之兴感怡悦。文章为美术之一，质当亦然，与个人暨邦国之存，无所系属，实利离尽，究理弗存。故其为效，益智不如史乘，诫人不如格言，致富不如工商，弋功名不如卒业之券。”^①也就是说，文艺与个人、国家的生死存亡都没有关系，文艺的功用也不如史籍、格言、工商和毕业证书。那么，为什么人们还愿意欣赏文艺作品呢？鲁迅形象地比喻说：“然吾人乐于观诵，如游巨浸，前临渺茫，浮游波际，游泳既已，神质悉移。而彼之大海，实仅波起涛飞，绝无情愫，未始以一教训一格言相授。顾游者之元气体力，则为之陡增也。故文章之于人生，其为用决不次于衣食，宫室，宗教，道德。盖缘人在两间，必有时自觉以勤劬，有时丧我而惝恍，时必致力于善生，时必并忘其善生之事而入于醇乐，时或活动于现实之区，时或神驰于理想之域；苟致力于其偏，是谓之不具足。严冬永留，春气不至，生其躯壳，死其精魂，其人虽生，而人生之道失。文章不用之用，其在斯乎？约翰穆黎曰，近世文明，无不以科学为术，合理为神，功利为鹄。大势如是，而文章之用益神。所以者何？以能涵养吾人之神思耳。涵养人之神思，即文章之职与用也。”^②笔者不厌其烦地摘引这段话，意在完整地认识、理解鲁迅的观点。鲁迅所说的文艺要“与人享乐”“娱人情”，使人“兴感怡悦”等，都被限制在“本有之目的”之内，是文艺自身所表现出的性质。至于怎样利用文艺使其发挥超越“享乐”的社会功能，则是本质以外的问题。鲁迅阐述文艺“与人享乐”的同时，也提出在文艺自身的“本有之目的”以外，人们可以使它“致用”，把它作为改造社会的利器。鲁迅把文艺审美教育“兴感怡悦”的“本有之目的”的非功利性与作用于社会时的功利性结合在一起，概括为“不用之用”。前面的“不用”仅局限在文艺的本质，特指其唯美性；后面的“用”即文艺的社会功利性。但这种“用”并不是文艺的直接目的，“比其见利致用，乃不期之成果”^③，是无意之中获得的。“不用之用”也就成为鲁迅文艺审美教育思想的核心。

^①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1页。

^②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71页。

^③ 鲁迅：《集外集拾遗补编·假播布美术意见书》，《鲁迅全集》第8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7页。

文艺的审美教育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首先是在培养人们的审美能力、提高艺术修养上具有重要作用。美育的任务就在于培养人的审美能力。何谓审美能力？外在事物在一定程度上符合了人的审美需要，从而使人产生了美感体验，这种美感体验就是人类艺术地掌握世界的一种特殊能力，即情感判断能力，或称之为“审美能力”。鲁迅非常看重文艺审美教育在培养人的审美能力、提高艺术修养方面的作用。他在《假使布美术意见书》中说道，要发挥美育的作用，就必须播布优秀的文艺作品，“使与国人耳目接，以发美术之真谛，起国人之美感”^①。要想从文艺作品中获得愉悦和教益，就必须要与文艺作品产生共鸣。共鸣是文艺欣赏过程中一种常见的心理活动。文艺作品以美的艺术形象引起了欣赏者感情上的激动，便能达到“象忧亦忧，象喜亦喜”的境地。对此，鲁迅有过很好的说明：“盖诗人者，撄人心者也。凡人之心，无不有诗，如诗人作诗，诗不为诗人独有，凡一读其诗，心即会解者，即无不自有诗人之诗。无之何以能解？惟有而未能言，诗人为之语，则握拨一弹，心弦立应，其声澈于灵府，令有情皆举其首，如睹晓日，益为之美伟强力高尚发扬，而污浊之平和，以之将破。平和之破，人道蒸也。”^②这段话形象生动地概括了文艺欣赏过程中的共鸣现象。后来，鲁迅对此阐发得更为具体而明快：“新主义宣传者是放火人么，也须别人有精神的燃料，才会着火；是弹琴人么，别人的心上也须有弦索，才会出声；是发生器么，别人也必须是发生器，才会共鸣。”^③这说明欣赏者与作者之间思想情感的相互交流和共鸣，是使欣赏者获得美感体验的基础；同时，也说明了文艺对于培养人们的审美能力、提高艺术修养的重要作用。

鲁迅在早期的文艺论著中，特别强调文艺唤起人们的崇高感的作用。他推崇“争天拒俗”的摩罗诗派，要使人的性情移于“诚善美伟强力敢为之域”，主张文艺“动吭一呼”，使人产生“雄桀伟美”的审美感受。这种审美感受，就是美学上“崇高”的美感。即被审美对象激起一种强烈的昂扬奋发之情，于是感到精神境界的提高，从而引起一种巨大的审美快感。如果说在美育的本质上鲁迅与蔡元培的认识是一致的，那么反对静态的、平和的审美观，倡导对立崇高的审美观

^① 鲁迅：《集外集拾遗补编·假使布美术意见书》，《鲁迅全集》第8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8页。

^② 鲁迅：《坟·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68页。

^③ 鲁迅：《热风·五十九“圣武”》，《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354页。

则是鲁迅与蔡元培的极为不同之处，也是鲁迅美育思想的现代特色所在。蔡元培的平和、静观的审美境界是与古典和谐的审美理想相联系的。在先秦典籍中，“和乐”“平和”“谐和”一类的术语比比皆是，特别是儒家“温柔敦厚”的“中和”诗教，已成为整个封建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美学理想。鲁迅清醒地认识到这种“和乐”的美学理想是为封建秩序的永世长存服务的。所以鲁迅把中国艺术的和谐特征称为“污浊之平和”，这种缺乏对立崇高的审美特征，总是让人沉静下去，而失去奋发抗争的勇气。所以，鲁迅反对“和乐之音”，主张“雄桀伟美”之声，反对物与我、主观与客观的合一，也是出于用文艺振奋民族精神，推翻封建统治，实现自由解放的政治理想。他特别推崇近代积极浪漫主义的英雄悲剧。因为在浪漫主义英雄悲剧所引起的崇高感中，情感和想象因素比理智因素更为突出和活跃。他推崇摩罗诗作，向往成为“独具我见，不合众器”，敢于与社会对立、向庸众挑战的战士，正是为了通过文艺唤起人们的崇高感，增强人们的审美能力，来振奋民族精神。这同他希望用文艺的激情来煽动人们的反抗情绪使其投入革命的目的是分不开的。如果说蔡元培的美育思想是康德美学与中国传统美学的结合，那么，鲁迅则承继拜伦、尼采的美学思想，向中国传统美学发出了反叛的战叫。鲁迅早期美育思想的价值正在于此。从这个意义上说，鲁迅才真正称得上现代美育的先驱。“五四”以后，鲁迅不再满意于这种美育观，主张文艺在唤起人们巨大的崇高情感的同时，也要注入理智的力量。

其次，美育对人开发智力、开阔视野、扩大知识面也有着重要作用。美育对求知的益处显而易见，在自然科学上，许多科普读物和影视作品就是借文艺来宣传科学知识的。早在留学日本期间，鲁迅就向国人介绍科学小说，认为科学小说有着纯科学所不具备的许多优点，美育渗透于智育之中，能使受教者对智育诸科产生浓厚的兴趣，而不生枯燥之感。20世纪30年代，鲁迅有时看一些反映非洲或南北极生活的影片，就是为了开阔视野，增加见识。

再次，美育对于了解社会和文化方面的知识也是不可或缺的。文艺具有再现社会生活之功能，鲁迅对此有着深刻的认识。他说：“凡有美术，皆足以征表一时及一族之思惟，故亦即国魂之现象；若精神递变，美术辄从之以转移。此诸品物，长留人世，故虽武功文教，与时间同其灰灭，而赖有美术为之保存，俾在方来，有所考见。他若盛典亥事，胜地名人，亦往往以美术之力，得以永住。”^①在鲁

^① 鲁迅：《集外集拾遗补编·慨播布美术意见书》，《鲁迅全集》第8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47页。

迅看来,人们从文艺作品中可以认识时代和民族的精神,可以考见诸种品物人事。尤其是偏重于再现的现实主义小说,其细节的逼真性是其他任何学问所难以企及的,可给人提供生动真切的社会生活画面。例如,从《红楼梦》中,我们在同情宝黛的爱情悲剧的同时,也可以具体地了解到封建贵族大家庭内部的生活状况。恩格斯认为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汇集了法国社会的全部历史。列宁认为列夫·托尔斯泰是俄国社会革命的一面镜子。鲁迅也认为文艺是时代的人生记录,认为从《儒林外史》中可以认识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种种“世相”。他高度评价《儒林外史》“能烛幽索隐,物无遁形,凡官师,儒者,名士,山人,间亦有市井细民,皆现身纸上,声态并作,使彼世相,如在目前”^①。这是对优秀文艺作品的认识价值和作用的充分肯定。在《摩罗诗力说》中,鲁迅亦指出荷马以来的伟大的文艺作品,由于揭示了人生真理,能使人认识到社会人生优胜缺陷的真相。总之,文艺的美感教育在使人们开阔视野、增长知识、开发智力、培养观察和认识生活的能力、把握某一时代的社会生活本质,从而培育文化素养上具有重要的作用。

最后,美育还具有培养人们道德情操的作用。鲁迅认为文艺的审美教育不但能够改变人的精神面貌(“涵养吾人之神思”),培养人的远大理想(“崇大吾人之思理”),陶冶性情、升华精神境界(“美善吾人之性情”),而且还有“辅翼道德”的作用。道德是人们的行为准则和规范的总和。它既是人们对于是非、善恶、荣辱的观念,又是社会上判断人的行为的准则,而且还表现为个人的品质。文艺作品具有生动感人的艺术魅力,能够移人性情,也可以“辅翼道德”。我国的儒家诗教特别强调美与善的统一,追求“尽善尽美”“美善相乐”,并强调文艺家的修身功夫,要“代圣贤立言”,讲究“文如其人”,等等。但儒家以文艺为道德教育的工具,则抹杀了美育的独立性。鲁迅充分尊重美育的独立地位,强调文艺作品以移人性情的中介来“辅翼道德”,使人树立正确的道德观念,形成高尚的道德品质。他认为在物欲横流、人情淡薄之时,美育能起到一定的制衡作用,使“高洁之情独存,邪秽之念不作”。由此可见,鲁迅对美育在社会精神文明上的积极作用是高度重视的。

以上是鲁迅对文艺美感教育作用的认识。这种作用并不是一般的教育所能达到的。它通过形象的显现、情感的感染,使欣赏者获得心灵的共鸣,产生审

^①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21页。